

#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西县教育局 文件

揭西人社〔2020〕121号

---

## 关于印发《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方案》 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河婆街道办，县直各有关单位：

《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方案》

(此页无正文)



2020年9月30日

---

抄送：县委常委、副县长、人大主任、政协主席、县委各部委办、  
人大办、政府办、政协办、纪委办、人武部、法院、检察院、各人民团体。

---

# 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方案

为适应我县教育事业发展的需要，结合我县教师编制情况，根据《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652号）和《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广东省人民政府令第139号）的有关规定，经十届县政府第七十三次常务会议、县委十一届第123次常委会（扩大）会议讨论同意，决定在全县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为做好招聘工作，制订如下方案：

## 一、招聘人数及职位

2020年我县计划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共40名，招聘职位见《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职位表》（附件1）。

## 二、招聘条件及原则

### （一）基本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领导，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爱学前教育事业，履行教师职业道德规范，依法执教；关爱幼儿，尊重幼儿人格，富有爱心、责任心、耐心和细心，为人师表，教书育人，自尊自律，做幼儿健康成长的启蒙者和引路人；遵纪守法，品行端正，无违法违纪行为；身体健康，符合幼儿教师岗位工作要求。

2. 学历要求：全日制幼儿师范学校学前教育专业三年制中专学历毕业生或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学前教育专业大专及以上学历师范类毕业生。

3. 教师资格：报考者须在报名前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根

据《转发关于应对新型肺炎疫情影响实施部分职业资格“先上岗、再考证”阶段性措施的通知》（揭市人社〔2020〕98号）精神，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的高校毕业生准许先报考，高校毕业生报考公开招聘教师岗位被聘用的人员，其中尚未取得教师资格证先上岗的，事业单位与先上岗的高校毕业生签订聘用合同时，应当按规定约定1年试用期；先上岗的高校毕业生在试用期内未取得相应教师资格证的，按规定解除聘用合同。

4. 年龄：18至30周岁（1989年9月19日至2002年9月18日期间出生）。

5. 户籍：报考对象必须具有揭西县户籍或者是揭西县户籍生源；夫妻一方户籍在揭西，其配偶属外县籍的可以报考，揭西县户籍以及结婚证确认截止时间为2020年9月18日。

6. 根据《关于引导和鼓励高校毕业生到农村基层从事支教、支农、支医和扶贫工作的实施意见》（粤人发〔2007〕141号）规定，服务期满考核合格的“三支一扶”大学生，自服务期满之日起3年内参加县、乡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笔试成绩加10分。

7. 根据《广东省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工作实施意见》（粤组通〔2008〕50号）和《揭阳市实施“一村一名大学生工程”工作意见》（揭市组通〔2009〕31号）相关规定，在村任职满2周年以上，离开岗位3年以内，参加县、乡各类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笔试成绩加10分。

**（二）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得报考**



1. 曾因犯罪受过刑事处罚的人员和曾被开除公职的人员。

2. 尚未解除纪律处分或者正在接受纪律审查、监察调查的人员，或者涉嫌违法犯罪正在接受调查的人员。

3. 近三年在我县招聘教师考试中持假证件报名的、考试作弊的人员；近三年参加我县招聘教师考试被聘用后不报到的、自动离职的、被辞退的人员。

4. 在我县在编在岗正式的工作人员。

5. 粤东西北地区乡镇事业单位专项公开招聘服务期未滿或违约的人员。

6. 现役军人，在读的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非应届毕业生（也不能用已取得的学历证书报考）；

7. 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不宜聘用的其它情形。

### **三、招聘办法**

按照“公开、平等、竞争、择优”原则，采取统一笔试、面试、体检、职位选择、考察、择优聘用的办法进行。

#### **（一）发布招聘公告**

由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县教育局在县政府门户网站 (<http://www.jiexi.gov.cn/jyjxjyj/gkmlpt/index>)、全国事业单位招聘网 (<http://www.qgsydw.com>) 发布招聘公告，内容包括招聘单位、岗位、专业、人数、招聘条件、报考方法、报名时间和地点、监督举报电话等。

#### **（二）疫情防控要求**

根据《关于有序恢复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线下工作的通知》(粤人社明电〔2020〕62号)和《关于印发〈广东省人事考试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工作指引〉的通知》(粤人社函〔2020〕197号)的规定,所有参加本次招聘的工作人员和考生应在“粤省事”健康申报功能中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接触史、身体健康状况、来粤方式等情况,须注册使用“粤省事”小程序(操作流程:微信→小程序→粤省事→粤康码→健康申报→个人自查健康申报→如实申报健康情况→提交)。

现场报名资格确认、笔试、面试、职位选择和体检等线下公开招聘各个环节,工作人员需提前7天、考生需提前14天在“粤康码”上进行每日健康申报,持“粤康码”等健康通行码绿码的工作人员和考生,方可参加本次线下公开招聘活动。国内高、中风险地区及考前14天内有国(境)外旅居史的考生,需提供考前7天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所有人员在进入公开招聘线下工作场所时,均应主动出示“粤康码”等健康通行码绿码,接受体温检测,并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如“粤康码”等健康通行码为红码、黄码或体温 $\geq 37.3^{\circ}\text{C}$ ,不得进入现场。报考者应做到有序进入现场,自觉服从工作人员的安排。

若报考者因不能满足进入线下招聘工作场所条件而错过本次招聘的任一环节,视为自动放弃参加线下招聘活动。

### **(三) 报名及现场资格确认**

1. 报名方式:采取网上报名和现场资格确认相结合的报名办

法。报考人员于2020年10月26日上午8:00至28日下午17:00期间登录全国事业单位招聘网 (<http://www.qgsydw.com>) 网上报名, 并按要求上传本人近期免冠正面彩色电子照片(要求jpg格式, 大小为100KB以下), 网上报名成功后打印《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 并由报考者本人携带现场资格确认要求的相关证件材料, 于2020年10月26日至29日(上午8:30-11:30, 下午14:30-17:30)到揭西县教育局四楼人事股(地址: 揭西县城过境路新安段北)参加现场资格确认。报考人员须按规定时间进行网上报名和现场资格确认, 逾期不予受理, 不经网上报名直接到现场资格确认者不予受理, 如不到现场资格确认的视同自行放弃报考资格。

## 2. 现场资格确认要求:

(1) 提供《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报名表》(统一用A4纸打印), 要求考生真实、准确填报本人有关信息, 并在承诺栏签名。如填报错误或虚假信息, 责任自负。

(2) 提供如下证件、证明材料等, 经审核后退回原件收复印件一份, 并按顺序装订在《报名表》后面。

①有效二代身份证;

②毕业证;

③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办理暂缓就业的须提供暂缓就业协议书);

④户口本: 毕业生户口暂寄存于就读院校的, 提供当地派出所出具的入学前户口证明; 夫妻一方户籍在揭西, 报考者属外县



户籍的提供结婚证及配偶在揭西户籍的户口本；

⑤教师资格证；

⑥《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考试个人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附件3）；

（3）报名人员应诚信报考，须使用有效期内的二代身份证报名，凡提供虚假报名材料的，一经查实，即取消报考资格。

（4）现场资格确认结果现场直接反馈给考生，不另行通知。

3. 打印准考证：现场资格确认合格的报考人员应于2020年11月12日至14日自行登录全国事业单位招聘网报名系统下载打印准考证，逾期不打印准考证造成不能参加考试的视同放弃招聘资格。

#### （四）笔试

笔试采取统一组织、统一制卷、统一时间的方法进行，委托省级考试机构统一命题、制卷及评分。考务工作由县教育局按有关规定组织实施。

1. 笔试科目：《综合文化基础知识测试》，卷面满分120分。

2. 笔试内容及成绩：综合文化基础知识、教育学和心理学基础知识等。

3. 笔试合格分数线为60分。

4. 笔试时间：2020年11月15日上午9:00-11:00（以准考证为准）。

5. 笔试地点：揭西县河婆中学。



## **(五) 资格审核**

1. 确定面试对象。笔试分合格及以上的考生根据笔试成绩，按同岗位代码招聘总人数与面试人数 1:1 的比例，以成绩高低顺序确定面试对象；若同岗位代码入围的最后一名笔试成绩出现多人并列的，则以笔试试卷第 1 小题分数高低顺序排定名次；若第 1 小题分数又相同的，则以第 2 小题分数高低顺序排定名次，依此类推。

2. 面试资格审核。面试前，县教育局对面试对象进行资格审核。考生必须提供下列证件、资料：本人身份证、准考证、户口本（毕业生户口暂寄存在就读院校的，须持当地派出所出具的入学前的户口证明）、计划生育证明书（要求户籍所在地县级以上卫健部门盖章）、毕业证、报到证、教师资格证。所有证件或证明材料均要求原件，并提供复印件一份，无法提供原件的视为资格审核不合格。

资格审核不合格的，不得参加面试；有关材料信息不实，影响资格审核结果的，取消面试资格；不按规定时间参加资格审核的，视为放弃面试资格。拟面试对象资格审核淘汰后所缺数额，在报考同岗位代码笔试分合格及以上的考生中，以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依次递补审核。

资格审核的具体时间、地点等事项，由县教育局另行通知。

## **(六) 面试、职位选择、体检**

1. 面试。经资格审核合格者确定为面试对象。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方式，主要考核应考者的报考动机、语言表达能力、应变

能力、综合分析能力、言谈举止及仪表风度等。满分为 100 分，60 分及以上为合格，60 分以下为不合格。面试不合格者不得进入职位选择。面试成绩不计入总分。

2. 职位选择。经面试合格的考生进入职位选择。职位选择时按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将考生排序，由考生依排序选择具体职位。

3. 体检。完成职位选择的考生确定为体检对象，体检应在指定时间、地点统一进行。按照《广东省教师资格申请人员体格检查标准》（2013 年修订）的规定和要求，组织体检。体检费用由考生个人负担。

面试、职位选择、体检的具体时间、地点等事项由县教育局另行通知。

### **（七）考察**

经笔试、面试、体检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考察人选。根据《广东省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考察工作实施细则（试行）》（粤人社发〔2010〕276 号）文件精神，对拟聘用人员进行考察。考察内容：主要考察入围人员的政治思想、道德品质、能力素质、学习和工作表现、遵纪守法、廉洁自律等方面的情况，并核实是否符合规定的报考资格条件，提供的报考的信息和相关资料是否真实、准确。凡发现应聘者与拟聘用岗位所要求的资格条件不符以及提供虚假材料的，取消聘用资格。

### **（八）公示**

经笔试、面试、体检、考察合格者确定为拟聘用人员，在县政府门户网站(<http://www.jiexi.gov.cn/jyjxjyj/gkmlpt/index>)公示，时间7个工作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监督，若发现有问题的，可以举报，举报提倡真实姓名实事求是地反映问题，并提供必要的调查线索。

(九) 在面试、职位选择、体检、考察、公示环节若出现不合格者，其职位不再顺延递补。

#### **四、聘用待遇及要求**

拟聘用人员公示无异议，经县教育局审核，报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批准，并办理相关手续。聘用人员须与用人单位签订《事业单位聘用合同书》，县教育局负责合同鉴证。聘期五年(含试用期一年)，在所聘幼儿园任教满五年(含试用期)方可申请调动。

聘用人员列入我县事业单位正式编制，享受我县现行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工资福利和招聘单位相关福利待遇。

#### **五、组织纪律**

公开招聘教师工作在全县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的领导下，由县教育局负责组织实施，坚持“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严肃招考纪律，考场考试作弊违规行为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教育部令 第33号)处理。凡持假证件报名者，一经查实，除取消考试、聘用资格外，三年内不得再参加我县各类招聘考试。对在工作中违反工作纪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



县各类招聘考试。对在工作中违反工作纪律，弄虚作假、徇私舞弊、渎职失职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工作人员，按照有关规定给予相应处分。

报考咨询电话：县教育局 0663-5518028

监督举报电话：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0663-5585650

## 六、本方案解释权属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

- 附件：1. 2020 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职位表  
2. 2020 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职位选择实施细则  
3. 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笔试个人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揭西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揭西县教育局



2020 年 9 月 30 日

## 2020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职位表

招聘单位	招聘岗位	岗位代码	序号	职位(用人单位)	招聘人数	学历要求	专业	其他条件
揭西县教育局	幼儿园教师	202001	1	县中心幼儿园	1	全日制幼儿教师学校三年制中专学历毕业生或全日制普通高等院校大专及以上学历师范类毕业生	学前教育学(A040105)	18至30周岁(1989年9月19日至2002年9月18日期出生),揭西县户籍或者是揭西县户籍生源;夫妻一方户籍在揭西,其配偶属外县籍的可以报考;须取得幼儿园教师资格证。
			2	县教育局幼儿园	2			
			3	上砂镇中心幼儿园	2			
			4	五云镇中心幼儿园	1			
			5	坪上镇中心幼儿园	1			
			6	河婆街道中心幼儿园	2			
			7	龙潭镇中心幼儿园	1			
			8	南山镇中心幼儿园	1			
			9	灰寨镇中心幼儿园	2			
			10	京溪园镇中心幼儿园	2			
			11	五经富镇中心幼儿园	2			
			12	五经富镇陈江幼儿园	2			
			13	五经富镇岐凤幼儿园	3			
			14	大溪镇中心幼儿园	1			
			15	钱坑镇中心幼儿园	2			
			16	钱坑镇钱西幼儿园	3			
			17	钱坑镇湖侨幼儿园	3			
			18	金和镇中心幼儿园	1			
			19	凤江镇中心幼儿园	2			
			20	塔头镇中心幼儿园	2			
			21	东园镇中心幼儿园	1			
			22	棉湖镇中心幼儿园	1			
			23	棉湖镇新潮幼儿园	2			
				合计				

## 2020 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 职位选择实施细则

- 1、经面试合格的考生，依招聘程序进入职位选择。
- 2、进入职位选择的考生，依笔试成绩从高分到低分排序，然后依排序，由其本人从《2020 年揭西县公开招聘幼儿园教师职位表》中选择 1 个职位。
- 3、笔试成绩分数相同的考生，采取现场抽签形式确定选择职位的先后顺序。
- 4、考生选择完职位，必须现场填写《2020 年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职位选择确认表》。选定职位的考生，才有资格进入招聘的下一个环节。
- 5、考生必须持有效二代身份证、准考证按规定时间参加职位选择，不得由他人代替。不按规定时间参加职位选择的，或轮到选择时有职位不选的，作自动放弃招聘资格处理。
- 6、不愿按上述办法选择职位的考生，作自动放弃招聘资格处理。
- 7、因考生放弃招聘资格剩下的空缺职位，不再顺延递补。
- 8、本实施细则解释权属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工作领导小组。



## 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考试 个人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

考生姓名		身份证号	
本人考前常住住址(请具体到街道/社区及门牌号或宾馆地址)			
来揭西县时间:		有效联系电话:	
来揭西县所乘交通工具及车次(航班号)			
1.本人过去 14 日内, 是否出现发热、干咳、乏力、鼻塞、流涕、咽痛、腹泻等症状。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2.本人是否曾确定为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3.本人过去 14 日内, 是否从省内、外中高风险地区入揭西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4.本人过去 14 日内, 是否从国(境)外入揭西县。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5.本人过去 14 日内, 是否与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或已发现无症状感染者有接触史。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6.共同居住家庭成员中是否有上述 1 至 5 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b>提示: 以上有一项为是的, 考试时须携带考前 7 天内新型冠状病毒检测阴性的报告。</b>			
<p>本人承诺: 我将如实逐项填报《揭西县公开招聘教师考试个人健康卡及安全考试承诺书》及在粤省事健康申报功能中如实登记个人近期旅居史、接触史、身体健康状况、来揭西县方式等情况, 参加考试时主动出示粤康码, 接受体温检测, 并全程佩戴一次性医用口罩。如因隐瞒、虚假填报或不配合疫情防控相关检查工作引起检疫传染病传播或者有传播严重危险而影响公共安全的后果, 本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自愿接受有关法律法规的处罚。</p>			

本人签名:

填写日期: